证券代码:603195 证券简称:公牛集团 公告编号:2022-038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闲置募集资金现金管理进展情况:

1.委托理财受托方: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本次委托理财金额: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000万元。

3.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2152号(中证500)收益凭证(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4.委托理财期限:93天

● 履行的审议程序:2021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现金管理期限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即2022年2月6日至2023年2月5日,在决议有效期限及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经批准的额度、投资的产品品种和决议有效期限内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暂时闲置募集资金

2.募集资金的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3001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6,000万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发行价格为59.45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3,567,000,000.00元,扣除各项新股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3,503,208,500.00元。上述募集资金已存入募集资金专户。以上募集资金已由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0年1月23日出具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天健验〔2020〕13号)验证确认。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的管理方式,开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2152号(中证500)收益凭证(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5,000.00	3.5%或1%-8.6%	—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如有)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93天	本金保障型	—	—	—	否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公司财务管理中心将实时关注和分析理财产品投向及其进展,一旦发现或判断存在影响理财产品收益的因素发生,将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最大限度地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3. 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办理相关现金管理业务,规范使用募集资金。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聚益第22152号(中证500)收益凭证(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合同签署日期	2022年4月19日
产品期限	93天
登记日	2022年4月20日
起息日	2022年4月20日
期初观察日	2022年4月20日 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若挂钩标的在预定期初观察日发生对冲干扰事件,则实际期初观察日向后顺延至发行人实际完成挂钩标的头寸建仓日。
期末观察日	2022年7月20日 如遇非交易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若挂钩标的在预定期末观察日发生对冲干扰事件,则实际期末观察日向后顺延至发行人实际完成挂钩标的头寸平仓日。
计息结束日	同期末观察日
到期日	2022年7月21日
产品规模上限	5,000万元人民币
本金金额	5,000万元人民币
产品类型	本金保障型收益凭证
产品风险等级	低风险(此为华泰证券内部评级)
挂钩标的	中证小盘500指数(000905.SH)
收盘价格	挂钩标的收盘价格以中证指数有限公司(http://www.csindex.com.cn)公布的收盘价格为准(按照四舍五入法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
期初价格	挂钩标的在期初观察日的收盘价格
期末价格	挂钩标的在期末观察日的收盘价格
观察日	期初观察日(不含)至期末观察日(含)的全部交易日
收益表现水平	在收益凭证存续期间内的任意一个观察日,挂钩标的在该观察日的收益表现水平 = 挂钩标的在该观察日的收盘价格÷挂钩标的期初价格
期末收益表现水平	挂钩标的在期末观察日的收益表现水平
敲出水平	110%
行权水平	100%
参与率	76%
敲出收益率(年化)	3.5% 为免歧义,该数值并非适用于任何收益场景,在本产品中仅适用于下栏"到期终止收益率(年化)"计算的第1种情形。
固定收益率(年化)	1% 为免歧义,该数值并非适用于任何收益场景,在本产品中仅适用于下栏"到期终止收益率(年化)"计算的第2种情形。
到期终止收益率(年化)	1、在任意观察日,若挂钩标的收益表现水平曾大于等于敲出水平,则到期收益率(年化)=敲出收益率; 2、否则,到期收益率(年化)=固定收益率+参与率*MAX(0,期末收益表现水平-行权水平)
兑付日	发行人于本收益凭证到期日后1个营业日内将按到期终止收益率及产品到期计息天数兑付收益,如遇非营业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营业日
投资收益计算方式	到期终止收益=认购金额×到期终止收益率(年化)×产品到期计息天数/365。精确到小数点后2位,小数点后第3位四舍五入
转让	除本协议另有约定外,华泰证券、投资者均不得转让本产品。
是否要求提供履约担保	否
兑付义务说明	如果华泰证券发生公司破产、无力清偿到期债务、资产被查封、冻结等情形,将在依法处置公司财产后按照一般债权人顺序对收益凭证持有人进行补偿。

(二)委托理财的资金投向

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收益凭证募集资金用于补充华泰证券运营资金。

(三)本次使用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符合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使用条件要求,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不影响募投项目的正常进行。

(四)风险控制分析

1.在产品有效期间,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2.公司将与产品发行机构进行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委托理财的进展情况,加强检查监督和风险控制力度,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保证募集资金安全。

3.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的情况

(一)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688)为已上市金融机构。

(二)上述受托方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公司董事会尽职调查情况

董事会经过调查认为,公司本次委托理财产品的提供机构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601688)主营业务正常稳定,盈利能力、资信状况和财务状况良好,符合对理财产品发行机构的选择标准。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1-12月(经审计)
资产总额	1,547,390.47
负债总额	471,815.31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75,575.1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01,432.67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货币资金为437,722.86万元,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金额为5,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期末货币资金的比例为1.14%。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合理利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本金计入资产负债表中交易性金融资产或其他流动资产,到期取得收益计入利润表中投资收益。具体会计处理以审计机构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

五、风险提示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委托理财选择的是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委托理财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相关投资可能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存在无法获得预期收益的风险。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监事会、独立董事、保荐机构意见

2021年12月27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5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产品发行主体能够提供保本承诺的理财产品,决议有效期自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授权到期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即2022年2月6日至2023年2月5日,在决议有效期限及额度内可以滚动使用。董事会授权管理层在经批准的额度、投资的产品品种和决议有效期限内决定拟购买的具体产品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具体执行事项由公司财务管理中心负责组织实施。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发表了同意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指定媒体的《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继续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114)。

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金额:万元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	实际收回本金	实际收益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
1	银行结构性存款	110,000.00	100,000.00	2,717.15	10,000.00
2	券商理财产品	70,000.00	0.00	562.95	70,000.00
合计		—	—	3,280.10	80,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				115,000.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10.69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1.18	
目前已使用的募集资金理财额度				80,000.00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理财额度				70,000.00	
总募集资金理财额度				150,000.00	

特此公告。

公牛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一日

证券代码:600505 证券简称:西昌电力 编号:2022-015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季度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四号-电力》、《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一号-光伏》要求,现将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经营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告如下:

一、公司自有和控股水力发电站8座,权益装机容量12.48万千瓦,生产的电量均在凉山州范围内销售。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1-3月	增减变动幅度(%)
1、发电量(万千瓦时)	9,222.65	11,327.36	-18.58%
其中,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发电情况:			
发电分公司	5,304.32	6,667.85	-20.45%
四川省布拖县牛角湾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2,006.20	2,470.66	-18.80%
盐源县西源电力有限责任公司	1,912.13	2,188.85	-12.64%
2、发电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8,902.64	10,895.10	-18.29%
上网均价(元/千瓦时)(含税)	0.2953	0.2936	0.58%
3、外购电量(万千瓦时)	46,633.02	39,002.44	19.56%
外购电均价(元/千瓦时)(含税)	0.4117	0.3554	15.84%
4、售电量(万千瓦时)	53,161.00	48,005.20	10.74%
售电均价(元/千瓦时)(含税)	0.5376	0.5389	-0.24%

二、本公司持有90%股权的控股子公司盐源丰光新能源有限公司所属的塘泥湾光伏电站(于2015年12月31日并网)装机容量4万千瓦(本公司权益装机容量3.60万千瓦),为太阳能光伏发电,生产的电量销售给国网四川省电力公司。

1、2022年第一季度光伏电站运营情况

光伏电站	方式	所在地	装机容量	发电量(万千瓦时)	上网电量(万千瓦时)	结算电量(万千瓦时)
塘泥湾光伏电站	集中式	四川省凉山州盐源县塘泥湾村	40MW	1,857.93	1,842.95	1,842.95

注1:2022年第一季度塘泥湾光伏电站上网含税电价按四川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川发改价格函(2015)1269号】执行,上网含税电价为0.95元/千瓦时。

注2:2022年第一季度本公司根据第八届董事会第三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收购盐源丰光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项目的议案》,以4847万元人民币自有资金收购中环公司持有的盐源丰光新能源有限公司39%股权,本次收购完成后,盐源丰光新能源有限公司股权结构为:公司持股90%,盐源县金铁矿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持股10%。截至报告日,该收购事项已完成。

特此公告。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505 证券简称:西昌电力 编号:2022-016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第一季度业绩预亏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2104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2270万元,同比减少1372.53%。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为-1909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3月31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1、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公司2022年第一季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约为-2104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预计减少2270万元,同比减少1372.53%。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约为-1909万元。

(三)本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165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12万元。

(二)每股收益0.0045元。

三、本期业绩预减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购电均价同比增长13.12%,主要是受电改政策(川发改价格〔2022〕36号文)影响,外购大网均价同比增长16.12%所致。

四、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预告数据仅为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2年第一季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四川西昌电力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0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604 900902 证券简称:市北高新 市北B股 公告编码:临2022-010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于2022年4月15日以电话及邮件方式发出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20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等有关规定。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支持疫情防控减免非国有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租金的议案》

详见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市北高新关于支持疫情防控减免非国有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租金的公告》(临2022-011)。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0604 900902 证券简称:市北高新 市北B股 公告编码:临2022-011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支持疫情防控减免非国有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租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为贯彻《上海市全力抗疫助企业促发展的若干政策措施》和《关于印发上海市国有企业减免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房屋租金实施细则的通知》(沪国资委规〔2022年〕1号)精神,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了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支持疫情防控减免非国有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租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积极践行企业社会责任、履行国有企业服务区域经济发展的主体责任,帮助承租公司及全资或控股子公司持有或运营的上海市内非居住类物业项目的非国有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降低运营成本、减轻经营负担,对符合条件的承租企业租金予以减免。

一、本次减免租金安排情况

(一)、实施主体

公司及公司下属持有或运营上海市内非居住类物业项目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作为本次租金减免的实施主体(以下简称"实施主体")。

(二)、适用对象

租金减免适用于承租实施主体自有经营性房产,自身从事生产、研发、办公、商业配套等生产经营活动,无负面清单事项的非国有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以下简称"减免对象")。小微企业参照《统计上大中小微型企业划分办法(2017)》、《关于印发〈金融业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银发〔2015〕309号)认定;个体工商户是指营业执照登记类型为"个体工商户"的经营者。

(三)、减免额度

1、实施主体对符合条件的减免对象免除2022年6个月的租金。减免对象在2022年租期不满一年的,根据租期按比例享受免租。

2、租赁合同涉及免租、优惠租金、租金单价调整等情形的,以合同约定2022年实收租金为基础计算相应减免额。

3、根据公司初步测算,本次减免租金总金额预计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占公司2021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比例不超过8.98%。

(四)、其他事项

1、为确保本次减免租金措施能够尽快、有序、高效实施,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在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范围内全权办理本次租金减免安排的相关事宜。

2、本次租金减免的具体申请办法和相关细则,以公司经营管理层根据董事会决议拟定的《市北高新支持疫情防控减免非国有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租金实施办法》(暂定名)为准。

二、审议情况

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第九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支持疫情防控减免非国有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租金的议案》,同意本次减免租金的安排,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减免租金的相关安排发表了独立意见。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减免租金安排属于公司董事会权限范围,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本次减免租金对公司的影响

根据公司初步测算,本次减免租金安排,预计导致公司2022年营业收入减少不超过人民币1亿元,占公司2021年经审计的营业收入比例不超过8.98%。以上预估数未经审计,仅作为投资者了解本次减免租金安排对公司经营业绩影响所用。

本次公司在新冠疫情背景下的减免租金安排,既是响应政府号召,帮助非国有小微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坚定信心、持续经营和发展,又是积极履行上市公司社会责任的具体表现,有利于进一步提升公司社会形象及影响力,此次减免租金安排不会影响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和长期发展。

特此公告。

上海市北高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605009 证券简称:豪悦护理 公告编号:2022-019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8日(星期四)下午16:00-17:0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 问题征集方式:投资者可于2022年4月26日(星期二)至2022年4月27日(星期三)15: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或通过公司电子邮箱(admin@hz-haoyue.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豪悦护理"或"公司")于2022年4月26日披露2021年年度报告,详情可查阅公司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刊登的相关公告。为方便广大投资者更加全面深入了解公司2021年度经营业绩等相关情况,公司拟于2022年4月28日16:00-17:00通过网络平台交流方式举行"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业绩说明会以网络文字互动方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度的业绩和经营情况等相关问题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在法定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说明。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方式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4月28日(星期四)下午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文字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李志彪先生、财务总监闵桂红女士、董事会秘书曹凤姣女士、独立董事朱建林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于2022年4月26日(星期二)至2022年4月27日(星期三)15: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电子邮箱(admin@hz-haoyue.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投资者可在2022年4月28日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部门: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咨询电话:0571-26291818

咨询邮箱:admin@hz-haoyue.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杭州豪悦护理用品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956 证券简称:新天绿能 公告编号:2022-031
债券代码:175805.SH 债券简称:G21新Y1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4月20日通过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本次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会议由董事长曹欣先生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过有效表决,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符合公司利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因此,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该项议案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的高质量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一致同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审议<全面风险管理规定>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0956 证券简称:新天绿能 公告编号:2022-032
债券代码:175805.SH 债券简称:G21新Y1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于2022年4月20日通过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于2022年4月18日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监事。本次会议应到监事3名,实到监事3名。会议由监事会主席高军女士召集并主持。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经过有效表决,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表决结果: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特此公告。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2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0956 证券简称:新天绿能 公告编号:2022-029
债券代码:175805.SH 债券简称:G21新Y1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30号)核准,公司已向22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7,182,677股,发行价格13.6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595,799,887.51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45,055,183.4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2月29日全部到位,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的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安永华明(2021)验字第60809266_A01号《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了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全部存放在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已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曹妃甸新天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曹妃甸公司")、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相应的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据《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1.10亿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投资建设唐山LNG项目(第一阶段、第二阶段)、唐山LNG接收站外输管线项目(曹妃甸—宝坻段)、唐山LNG接收站外输管线项目(宝坻—永清段)、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因本次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投资项目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唐山LNG项目(第一阶段、第二阶段)	曹妃甸公司	185.97	23.98
唐山LNG接收站外输管线项目(曹妃甸—宝坻段)	曹妃甸公司	64.17	6.99
唐山LNG接收站外输管线项目(宝坻—永清段)	曹妃甸公司	29.54	2.37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本公司	13.62	12.11
合计		293. 30	45.45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12,527,362.15元,均为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募集资金存储账户余额为人民币4,036,677,046.55元。

自2021年3月5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至2022年1月31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合计人民币285,600,000.00元,从公司自有资金账户支付发行费用4,149,225.23元,因此,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89,749,225.23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60809266_A01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详情见公司于2022年2月25日披露的《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三、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相关情况

(一)投资目的

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推进进度进行资金投入,过程中将存在部分募集资金暂时闲置的情形。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的相关规定,本着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原则,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股东谋求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投资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流动性好、安全性高的保本型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定期存款、保本型理财产品、通知存款等,产品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且投资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得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公司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包含本数)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上述资金额度在有效期内可循环滚动使用,以12个月内任一时点的理财产品余额计算。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批准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公司分阶段、择机比较各投资产品收益情况,经公司总裁办公会审批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银行理财产品或进行银行短期/定期存款等现金管理。

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优先用于补足募投项目投资金额不足部分以及公司日常经营所需的流动资金,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现金管理到期后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

四、风险控制措施

尽管公司购买保本型投资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公司将根据经济形势以及金融市场的变化适时适量地开展,但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市场波动的影响。针对可能产生的投资风险,拟采取措施如下:

(1)公司将严格遵守审慎投资原则筛选投资对象,主要选择信誉好、规模大、有能力保障资金安全的单位所发行的产品。

(2)公司将根据市场情况及时跟踪理财产品投向,如果发现潜在风险因素,公司将组织评估,并针对评估结果及时采取相应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

(4)公司将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要求,及时披露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

(5)公司将根据现金管理的具体方式和投资产品的具体品种评估有关投资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下的影响,并适时就具体投资行为履行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下的信息披露义务(如需)。

五、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的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公司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不影响公司日常经营运作资金正常需求、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通过适度理财,可以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六、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一)决策程序

公司2022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本次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符合公司利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

因此,全体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投资产品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效益,符合公司利益,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决策程序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

因此,监事会一致同意《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本次募集资金的使用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0956 证券简称:新天绿能 公告编号:2022-030
债券代码:175805.SH 债券简称:G21新Y1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2022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730号)核准,公司已向22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337,182,677股,发行价格13.6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595,799,887.51元,扣除发行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545,055,183.47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2月29日全部到位,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2021年非公开发行A股的募集资金到账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安永华明(2021)验字第60809266_A01号《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

公司对募集资金采用了专户存储制度,募集资金全部存放在经董事会批准设立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中,公司已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主体-曹妃甸新天液化天然气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曹妃甸公司")、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监管银行签订了相应的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预案(修订稿)》,本次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的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51.10亿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用于投资建设唐山LNG项目(第一阶段、第二阶段)、唐山LNG接收站外输管线项目(曹妃甸—宝坻段)、唐山LNG接收站外输管线项目(宝坻—永清段)、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因本次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净额少于上述项目募集资金拟投入金额,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决议通过,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金额进行调整,调整后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亿元

项目名称	实施主体	投资项目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唐山LNG项目(第一阶段、第二阶段)	曹妃甸公司	185.97	23.98
唐山LNG接收站外输管线项目(曹妃甸—宝坻段)	曹妃甸公司	64.17	6.99
唐山LNG接收站外输管线项目(宝坻—永清段)	曹妃甸公司	29.54	2.37
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	本公司	13.62	12.11
合计		293.30	45.45

截至2021年12月31日止,公司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512,527,362.15元,均为补充流动资金及偿还银行贷款,募集资金存储账户余额为人民币4,036,677,046.55元。

自2021年3月5日(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临时会议通过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发行方案的议案)至2022年1月31日止,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投资总额合计人民币285,600,000.00元,从公司自有资金账户支付发行费用4,149,225.23元,因此,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89,749,225.23元置换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公司上述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了安永华明(2022)专字第60809266_A01号《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的鉴证报告》。详情见公司于2022年2月25日披露的《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7)。

三、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

1、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合理性和必要性

根据募投项目投资进度,项目资金存在暂时闲置的情况,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降低公司财务费用,维护公司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变相损害公司及其股东利益的情形。

2、额度及期限

公司拟使用不超过人民币10亿元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

3、实施方式

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在批准额度内行使决策权,授权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

4、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承诺

(1)闲置募集资金用于补充流动资金后,如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需要,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加快,公司将及时以自有资金、银行贷款等方式提前归还,以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运行。

(2)补充流动资金到期日之前,公司将该部分资金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并及时履行披露程序。

(3)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临时补充流动资金仅用于与公司主营业务相关的生产经营使用,不得通过直接或间接的安排用于新股配售、申购,或用于股票及其衍生品种、可转换公司债券等交易;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

四、决策程序的履行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意见

(一)决策程序

公司2022年4月2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临时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对本次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二)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该项议案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的高质量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三)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以及《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该项议案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的高质量发展,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以及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监事会一致同意《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四)保荐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计划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已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并履行了必要的法律程序。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正常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也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投向、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为暂时补充公司日常经营所用流动资金,不会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保荐机构对公司本次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新天绿色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0222 证券简称:太龙药业 编号:临2022-032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政府补助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一、获得政府补助的基本情况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自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4月20日合计收到政府补助贰佰叁拾玖万零玖佰肆拾贰元玖角贰分(¥2,390,942.92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序号	单位名称	补助项目	金额	收到补助时间	补助依据	类型
1	桐君堂药业有限公司	失业保险稳岗返还	9,402.92	2022年1月19日	浙人社发〔2021〕39号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	北京新领先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社会保险基金培训补贴	676,000.00	2022年2月11日	京人社能发〔2021〕14号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	郑州深蓝海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社会保险基金培训补贴	146,000.00	2022年2月11日	京人社能发〔2021〕14号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4	北京新领先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社会保险基金培训补贴	352,000.00	2022年3月7日	京人社能发〔2021〕14号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5	郑州深蓝海生物医药科技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社会保险基金培训补贴	6,000.00	2022年3月7日	京人社能发〔2021〕14号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6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职业技能提升项目制补贴	126,600.00	2022年3月24日	郑技领办〔2020〕12号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7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各类试点示范项目奖励	500,000.00	2022年3月31日	郑政〔2020〕20号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8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高质量发展专项资金-食品药品检测检验设备补贴	14,900.00	2022年3月31日	郑政〔2020〕20号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9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一批知识产权优秀企业政策兑现	3,000.00	2022年4月1日	郑开管〔2016〕60号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10	宁夏桐君堂道地药材有限公司	2021年中药材种植补贴	557,040.00	2022年4月15日	隆党办发〔2022〕10号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合计			2,390,942.92			

二、补助的类型及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的相关规定,确认上述事项并划分补助类型,对上述政府补助进行会计处理,上述政府补助将对公司当期损益产生积极影响,具体的会计处理和最终对公司当期损益的影响以会计师事务所年度审计确认后的结果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222 证券简称:太龙药业 公告编号:2022-033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5日(星期四)下午13:00-14:30

●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 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 投资者可于2022年4月25日(星期一)至4月29日(星期五)16: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600222@taloph.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4月20日发布公司2021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5月5日下午13:00-14:30举行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度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5月5日下午13:00-14:3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参加本次业绩说明会的人员如下:董事长尹辉先生、独立董事尹效华先生、总经理罗剑超先生、财务总监赵海林先生、董事会秘书冯海燕女士(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5月5日(星期四)下午13:00-14:3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4月25日(星期一)至04月29日(星期五)16:00前将相关问题通过电子邮件的形式发送至公司邮箱600222@taloph.com,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吴听

电话:0371-67982194

邮箱:600222@taloph.com

六、其他事项

公司将严格按照疫情防控要求组织召开业绩说明会,实际召开方式有可能会根据疫情防控要求做相应微调,敬请投资者理解。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河南太龙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600805 证券简称:悦达投资 编号:临2022-024号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4月29日(星期五)16:00-17: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2022年04月22日(星期五)至04月28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600805@yueda.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2年04月16日发布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1年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2022年04月29日16:00-17:00举行2021年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1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2年04月29日16:00-17: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公司参加本次说明会的人员:董事长张乃文先生,总经理王圣杰先生,副总经理王佩萍女士,总会计师刘斌先生,独立董事蔡柏良先生,董事会秘书秦大刚先生(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将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2年04月29日(星期五)16:00-17: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2年04月22日(星期五)至04月28日(星期四)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600805@yueda.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王浩

电话:0515-88202867

邮箱:600805@yueda.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600805 证券简称:悦达投资 编号:临2022-025号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董事会于2022年4月19日收到成荣春先生的书面辞职报告,成荣春先生因工作变动向董事会辞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根据相关规定,辞职报告自送达公司董事会之日起生效。

成荣春先生在担任公司副总经理期间认真履职,公司对其在任职期间为公司的生产经营做出的努力和贡献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江苏悦达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4月20日